

北京盛世骄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与
陕西三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署概况

2016年9月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盛世骄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骄阳”或“甲方”）与陕西三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三砥”或“乙方”）签署了《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本次签署的协议，双方将发挥各自的资源优势，在3D儿童专业平台运营、3D动漫电影制作、儿童优质IP全方位开发等方面建立互利合作机制。

二、交易方介绍

（一）陕西三砥成立于2011年，系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控股子公司，是一家集频道全权运营、3D影视制作、3D产业周边衍生品的开发于一体的大型文化传播公司。

陕西三砥是全国最大的专业从事3D电视节目制作的企业。2012年至2013年，陕西三砥开发出自有的3D片源生产—3D媒体运营—3D播放平台一整套完整的媒体制作运营播放体系。

（二）盛世骄阳是皇氏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专业从事文化传媒及儿童内容运营等业务。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协议签署日期：2016年9月5日

(二) 协议生效条件：协议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三) 主要业务合作领域

1. 本协议所指的全面战略合作系指双方通过建立全面的发展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充分共享和整合资源，在 3D 儿童专业平台运营、动漫电影制作、儿童优质 IP 全方位开发等均优先选择对方为合作方，借助甲方大量的优质 IP 资源，以甲方现有的遍布全国的新媒体平台及合作平台作为运营主体，全方位开发 3D 儿童动漫和幼儿教育产品，充分发挥乙方强大的专业儿童 3D 内容资源以及雄厚的动漫制作实力，建立长久的互利合作机制。

2. 在未来合作过程中，在同等条件下，甲方有优先于他方的权利与乙方合作，乙方将所拥有的专业儿童 3D 内容资源优先与甲方合作。

3. 双方在全方位运营儿童 3D 动漫和幼儿教育产品共享资源；甲方充分利用广泛的全媒体运营平台及强大的发行能力，乙方充分输出其掌握或合作的行业资源（包括但不限于优质儿童动漫平台、3D 动漫电影制作等）。

四、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1. 陕西三砥是全国最大的专业从事 3D 电视节目制作的企业，专业制作生产优质的 3D 电视节目，并在高清互动平台开设了（3D 视界）点播专区，为广电网络用户提供 3D 影视点播服务。通过本次合作，公司全资子公司盛世骄阳可以充分借助陕西三砥强大的专业儿童 3D 内容资源以及雄厚的动漫制作实力，全方位开发 3D 儿童动漫和幼儿教育产品，有望进一步完善儿童业务产业链，丰富产品及内容，提升用户体验，打造业务发展新亮点和创造新的盈利模式；而陕西三砥借助盛世骄阳大量的优质 IP 资源以及现有的遍布全国的新媒体平台及合作平台，将可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其在媒体制作运营播放体系的优势，从而使双方在影视文化 3D 产业链的发展机遇中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2. 通过双方在 3D 技术、动漫及幼教内容上的相互合作，将有助于公司将自有的、强大的儿童内容 3D 化，使公司的儿童内容实现向裸眼 3D 的升级，以另一种全新的技术形式为用户提供身临其境的电视观看体验，在此基础上，双方将共同开发国内首家裸眼 3D 频道，建立全新的儿童运营推广平台，实现双方共

同利益。

五、风险提示

本次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框架性合作协议，双方仅限于专业儿童 3D 内容资源、制作及运营平台的战略合作，暂未涉及其他方面。具体的合作项目付诸实施以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对公司的业绩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六、其他事项的相关说明

（一）公司将根据该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七、备查文件

盛世骄阳与陕西三砥签署的《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七日